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ZHUSHOU TIANGIAO CRANE CO., LTD.

湖南省株洲市石峰区田心北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招股说明书摘要

保荐人（主承销商）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上海市淮海中路 98 号

发行人声明

本招股说明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招股说明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招股说明书全文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者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次发行招股说明书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重大事项提示：

一、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株洲国投和第二大股东中铝国际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现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公司其他股东上海六禾、株洲金牛、株洲众联、株洲仁合、成固平、蔡跃新、晏建秋、范洪泉、老学嘉、邓乐安、陆学恩、陈康乐、杨芳、曾美林、裴水潭、曹星照、阴晓华、郑正国、唐虎彪、李清云、范邵舟、肖光荣、杨咏兰、贺学良、李春贵、楚星群、徐乐平、封春生、周任良、梁继民、范文斌、于长武、刘德春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现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作为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成固平、邓乐安、范洪泉、老学嘉、郑正国、徐乐平、楚星群、刘德春还承诺：在前述承诺期限届满后的任职期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得超过各自所持公司股份的百分之二十五，且在离职后的半年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各自现所持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二、本次发行前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本公司 2010 年 3 月 5 日召开的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若本次股票发行成功，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三、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的风险

1、起重设备的市场需求受国家固定资产和基本建设投资规模的影响较大。国家宏观经济形势的变化、有关产业政策的调整都会影响到起重机械制造业景气度。“十五”以及“十一五”期间，国家加大了基础建设投资，起重机械制造业得到了快速发展。受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2008 年 10 月份以来，下游行业对

起重机产品的需求有所下降。公司产品主要面向钢铁、电解铝、机械、交通运输、电力等行业用户。报告期内，发行人累计营业收入中，面向钢铁行业的产品销售总额占比 43.44%；面向电解铝行业的产品销售总额占比 47.72%。如果上述下游行业发展出现波动，将对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产生影响。

2、发行人 2010 年中期期末、2009 年、2008 年、2007 年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20,904.49 万元、20,410.47 万元、20,703.02 万元、12,498.26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0.68%、32.00%、33.35%、26.73%；最近三年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6.44%、37.40%、32.28%。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中账龄在一年以内的比例均为 60%以上，两年以内的比例达 90%以上；公司应收账款客户主要为国内各大钢铁公司、电解铝公司等，企业实力雄厚，应收账款回收良好，报告期内发生坏账损失很小。尽管如此，大量应收账款的存在还是给公司的资金周转带来压力。公司将加大应收账款回收力度，以避免对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3、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根据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规划而确定的。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公司产能将较目前大幅增长。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签订未确认收入订单总金额合计 7.08 亿元。大额存量订单的签订，将使达产后的项目产能利用率保持在较高水平。但若公司未来销售能力无法继续提升，市场拓展进展不畅，发行人仍可能面临因订单不足而导致产能利用不足的风险。

发行人提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风险因素] 章节，并特别注意上述风险的描述。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1.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2. 每股面值:	1.00 元
3. 发行股数:	不超过 4,000 万股
4. 每股发行价:	19.50 元
5. 发行市盈率:	59.09 倍 (发行价格除以每股收益, 每股收益按照 2009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6.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2.20 元 (2010 年 6 月 30 日全面摊薄计算)
7. 发行后预计每股净资产:	6.23 元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与预计的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发行后的总股本)
8. 发行市净率:	3.13 倍 (按照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9.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
10.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11.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已开立深圳证券账户的投资者 (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2.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和净额:	总额约 7.80 亿元, 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约为 7.33 亿元
13. 发行费用:	4,707 万元
其中: 承销费用:	3,950 万元
保荐费用:	252 万元
审计费用:	105 万元
律师费用:	400 万元
14.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p>1、公司控股股东株洲国投和第二大股东中铝国际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公司其他股东上海六禾、株洲金牛、株洲众联、株洲仁合、成固平、蔡跃新、晏建秋、范洪泉、老学嘉、邓乐安、陆学恩、陈康乐、杨芳、曾美林、裴水潭、曹星照、阴晓华、郑正国、唐虎彪、李清云、范邵舟、肖光荣、杨咏兰、贺学良、李春贵、楚星群、徐乐平、封春生、周任良、梁继民、范文斌、于长武、刘德春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一年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3、作为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成固平、邓乐安、范洪泉、老学嘉、郑正国、徐乐平、楚星群、刘德春还承诺: 在前述承诺期限届满后的任职期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得超过各自所持公司股份的百分之二十五, 且在离职后的半年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各自现持有的公司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p>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资料

发行人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Zhuzhou Tianqiao Crane Co., Ltd.
法定代表人	成固平
公司成立日期	2007年8月29日
注册地址	湖南省株洲市石峰区田心北门
邮政编码	412001
注册资本	12,000 万元
联系电话	0731-22337000-8007、0731-22337000-8022
传真	0731-22337000-8009
网址	www.tqcc.cn
电子信箱	tqcc@tqcc.cn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及改制重组情况

(一) 设立方式

公司由天桥有限整体变更设立。2007年8月24日，天桥有限召开发起人会议，全体发起人签署了《株洲天桥起重机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协议》，并一致同意：天桥有限整体变更为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天桥有限以截至2007年7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137,082,101.32元，扣除12,125,449.27元（未分配利润49,836,473.25元与盈余公积10,790,773.09元之和60,627,246.34元的20%）用于派现，其中，向自然人股东派现部分用于未分配利润与盈余公积分配、转增折股的个人所得税税金代扣，向法人股东派现部分用于直接派现。派现后，天桥有限剩余净资产值124,956,652.05元，按1.04131:1的比例折合股本，共计折合股本12,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余额4,956,652.05元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金。同年8月29日，股份公司在株洲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注册登记，注册号为：430200000002232，天桥有限更名为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发起人为株洲国投、中铝国际、上海六禾、株洲金牛、株洲众联、株洲仁合、成固平、蔡跃新、晏建秋、范洪泉、老学嘉、邓乐安、陆学恩、陈康乐、杨芳、曾美林、裴水潭、曹星照、阴晓华、郑正国、唐虎彪、李清云、范邵舟、肖光荣、杨咏兰、贺学良、李春贵、楚星群、徐乐平、封春生、周任良、梁继民、范文斌、于长武、刘德春等 35 人。

（二）发行人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发行人成立时拥有的资产包括货币资产、应收帐款、固定资产等合计 35,049.45 万元（以审计基准日 2007 年 7 月 31 日为准）。

发行人成立时主要从事各种桥、门式起重设备的开发、制造和销售，与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前无重大变化。

三、股本情况

（一）总股本、本次发行股份、股份流通限制和锁定安排

1、总股本和本次发行股份情况

发行人本次发行前总股本为 12,000 万股，共有 6 名法人股东和 29 名自然人股东，本次拟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 4,00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5.00%。

发行人前十名股东发行前后持股数量及比例如下：

序号	前十名股东名称	发行前股本结构		发行后股本结构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1	株洲国投（国有法人股）	32,907,053	27.42	32,907,053	20.57
2	中铝国际（国有法人股）	20,399,997	17.00	20,399,997	12.75
3	上海六禾	12,675,888	10.56	12,675,888	7.92
4	成固平（自然人）	5,073,168	4.23	5,073,168	3.17
5	蔡跃新（自然人）	4,407,192	3.67	4,407,192	2.75
6	晏建秋（自然人）	3,672,660	3.06	3,672,660	2.30
7	范洪泉（自然人）	3,249,770	2.71	3,249,770	2.03
8	老学嘉（自然人）	3,249,770	2.71	3,249,770	2.03
9	邓乐安（自然人）	2,874,468	2.40	2,874,468	1.80

10	陆学恩（自然人）	2,722,312	2.27	2,722,312	1.70
	合 计	91,232,278	76.03	91,232,278	57.02

发行人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发行前后持股数量及比例如下：

序号	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名称	发行前股本结构		发行后股本结构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1	成固平	5,073,168	4.23	5,073,168	3.17
2	蔡跃新	4,407,192	3.67	4,407,192	2.75
3	晏建秋	3,672,660	3.06	3,672,660	2.30
4	范洪泉	3,249,770	2.71	3,249,770	2.03
5	老学嘉	3,249,770	2.71	3,249,770	2.03
6	邓乐安	2,874,468	2.40	2,874,468	1.80
7	陆学恩	2,722,312	2.27	2,722,312	1.70
8	陈康乐	2,203,596	1.84	2,203,596	1.38
9	杨芳	2,177,397	1.82	2,177,397	1.36
10	曾美林	1,584,140	1.32	1,584,140	0.99
	合 计	31,214,473	26.01	31,214,473	19.51

2、本次发行前各股东持有股份流通限制和锁定的承诺

承诺人	承诺内容
株洲国投、中铝国际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现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其他法人股股东、其他自然人股股东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现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在前述承诺期限届满后的任职期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得超过各自所持公司股份的百分之二十五，且在离职后的半年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各自现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二）主要股东的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中，老学嘉与陆学恩是兄妹关系，分别持有公司2.71%和2.27%的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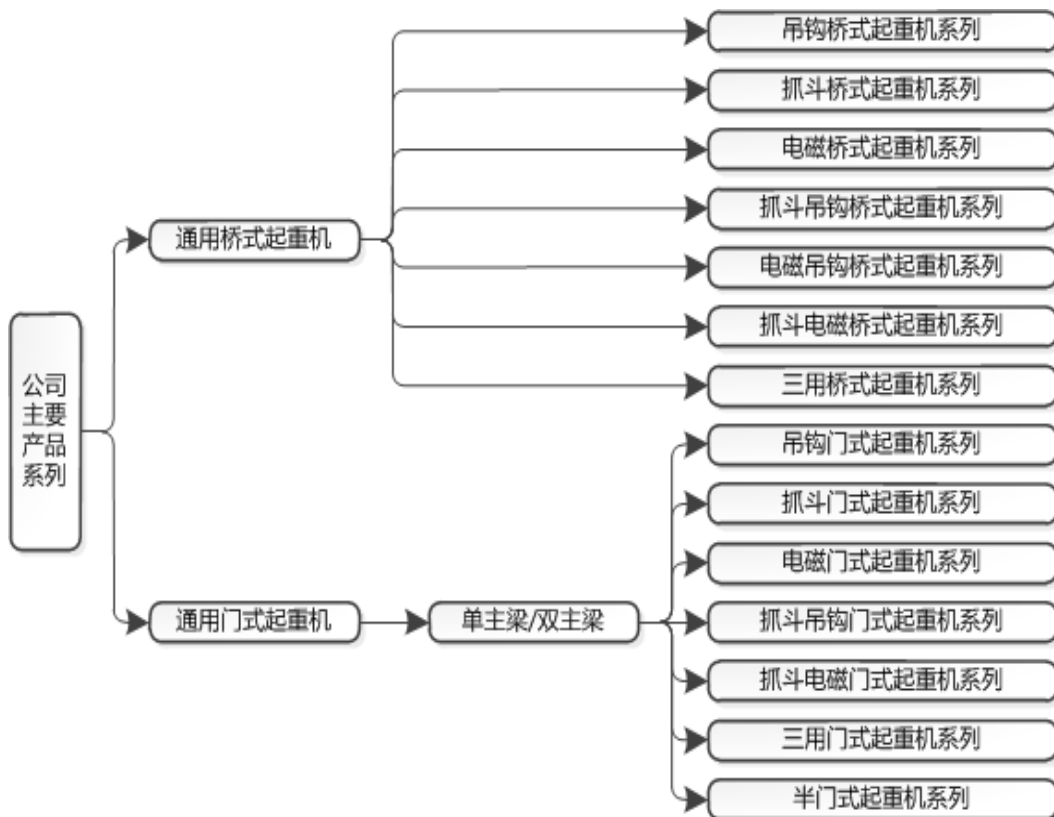
份。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发行人业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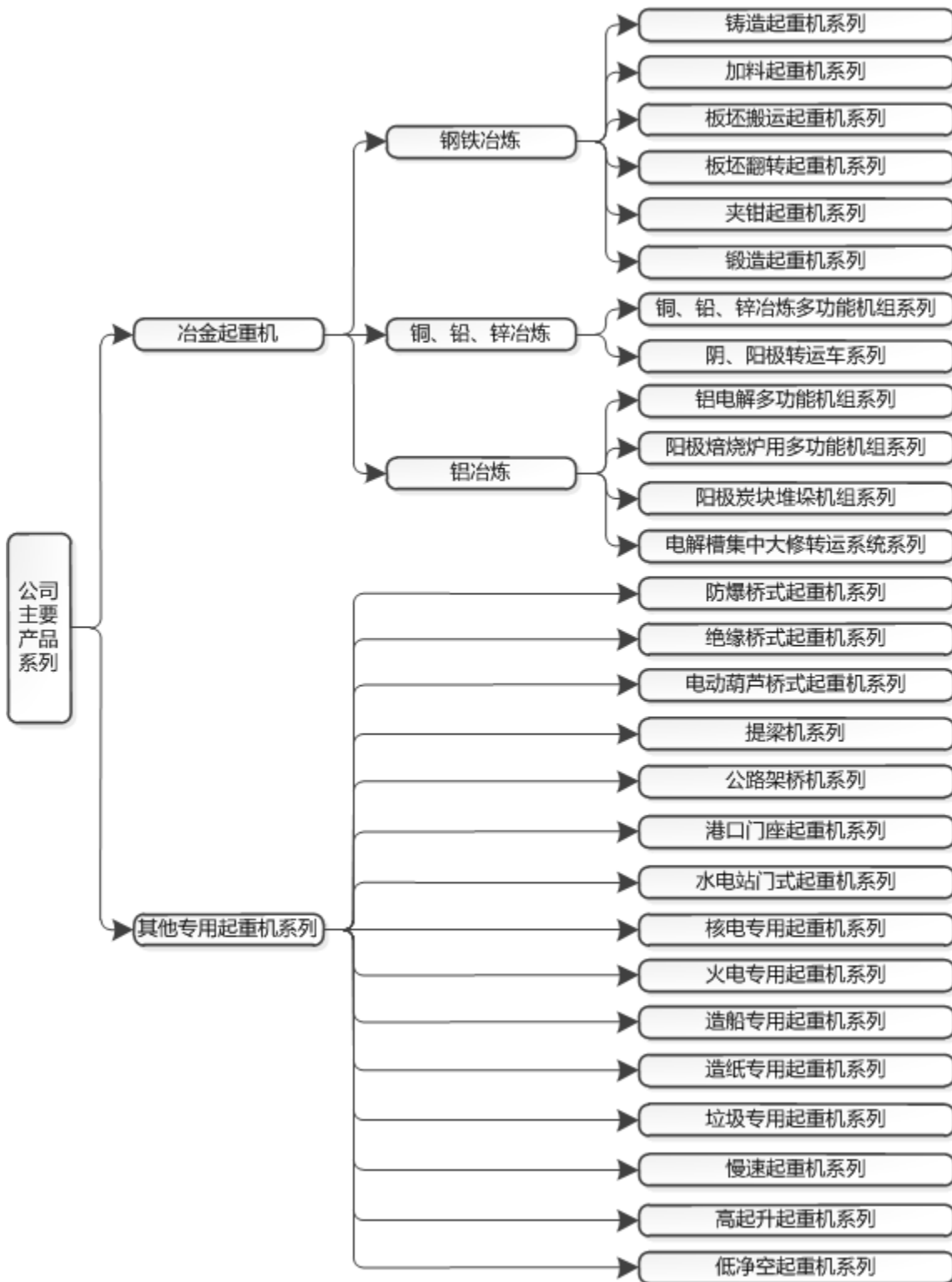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发行人长期从事各种起重设备的研发、制造和销售业务，是国内起重机械制造行业重点骨干企业之一。根据 GB/T20776-2006《起重机械分类》的划分，公司产品归属于桥架型起重设备范畴。公司系我国南方地区最大的桥、门式起重设备制造商，是国内两大铝冶炼专用起重设备制造商之一和钢铁行业起重设备重要制造商之一，是中国重型机械工业协会常务理事单位、物料搬运专业委员会副理事长单位、桥式起重机专业委员会副理事长单位和国家起重机 A 类制造企业。随着技术研发实力增强和生产规模扩大，公司产品市场影响力不断提升，部分产品已成功打入国际市场。

公司主要产品系列图（一）







公司主要产品系列图（二）



(二) 公司重点产品介绍

产品名称	图片	主要功能
通用桥式起重机		主要应用于各个行业的车间、仓库的固定跨间搬运物料
铸造起重机		主要应用于钢铁厂吊运钢（铁）水罐作业。主起升机构（或主小车）通过龙门钩吊运钢（铁）水罐，副起升机构（或副小车）通过吊钩与主钩配合，实现翻罐作业
夹钳起重机		主要用在室内（或露天）的固定跨间搬运物料，吊具为夹钳
铝电解多功能机组		铝电解多功能机组是大型预焙阳极铝电解生产的关键设备，它能完成下列工艺操作：打壳、更换阳极、覆盖氧化铝和电解质、出铝、辅助提升阳极母线和电解槽以及其它零星物品的吊运
阳极焙烧炉用多功能机组		阳极焙烧炉用多功能机组是铝行业阳极焙烧工艺的关键生产设备，主要承担阳极生产中的吸/卸料、搬运碳块和其它零星吊运工作
450T 提梁机		适用于高速铁路建设预制整孔箱梁的起吊、移位和装车，通常是两台 450 吨提梁机共同抬吊 900 吨的预制整孔箱梁
港口门座式起重机		港口门座式起重机适用于港口单件货物、散粒物料、集装箱的装卸作业
公路架桥设备		用于公路桥梁架设

产品名称	图片	主要功能
水电站桥式起重机		水电站桥式起重机适用于水电站安装、维修发电机组、闸门等设备和搬运其它物品
双梁门式起重机		双主梁门式起重机广泛应用于矿山、车站、码头、仓库等露天场所的固定跨间搬运物料
电磁挂梁起重机		电磁挂梁起重机适用于冶金、机械行业车间、仓库的固定跨间搬运具有导磁性的金属材料（如钢板、型钢、铁块、废钢等）。
装卸桥系列		装卸桥用于矿石、石灰石、矿粉、炉渣、焦炭、煤、砂的搬运工作
单梁门式起重机		单梁门式起重机广泛应用于矿山、车站、码头、仓库等露天场所的固定跨间搬运物料

公司产品主要用于钢铁、电解铝、机械、交通运输、电力等行业。发行人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起重设备的研发、制造和销售，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未发生变化。

（三）公司竞争优势

1、技术优势

公司于 2001 年被湖南省科学技术厅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08 年 11 月 27 日公司取得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湖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成为湖南省首批重新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重点产品铝电解多功能机组、阳极焙烧炉用多功能机组先后被湖南省科学技术厅认定为高新技术产品；2009 年 12 月公司研发的新型三梁铝电解多功能组荣获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中国机械工程学会颁发的“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

奖”。公司技术优势体现在如下几点：

(1) 具有丰富的起重设备研发和设计经验

公司生产的起重设备产品属于机、电、液、气一体化产品，产品种类繁多，制造工序复杂，工艺设计要求非常严格，在多年生产实践过程中，公司掌握了全面、先进的起重机设计技术。目前公司在生产设施、环境等方面已达到国家起重机 A 类（最高类别）制造企业的要求，并在设备、工装、夹具、模具及工艺设计手段等各个方面处于行业领先水平，积累了丰富的起重设备研发与设计基础数据和资料。通过对海量数据和资料进行系统整理，对零部件统一编码，公司建成了规模庞大而系统的产品研发数据库，提高了设计质量，并实现了主要产品结构设计的模块化、标准化目标。

发行人在同行业中较早使用 CAD、CAE、CAPP 等计算机辅助软件进行产品开发设计。通过使用 PDM 产品数据管理系统，公司建立起统一的协同工作平台，解决了各种不同软件之间的数据交流问题，优化了公司产品设计流程，使得公司具备了业内领先的快速实施标准产品变形设计、制造和报价的能力，提高了公司适应市场需求变化的反应能力。

(2) 建立了多领域专用化起重设备开发平台

作为大型特种设备，起重设备产品呈现出典型的小批量、多规格的特点，起重设备的使用越来越专用化，业内企业不仅要具备全面的起重设备设计研发和制造技术，还需要深入了解下游应用领域的生产工艺与作业流程。

发行人多年来一直坚持起重设备专用化路线，掌握了钢铁冶炼、铝冶炼、铁路铺架、核电等行业的生产工艺和作业流程，同时能够有效整合先进的机、电、液、气及计算机技术，为客户提供专用化、大型化、高效化的作业平台。公司产品设计与用户需求的高度耦合，有效加深用户对公司产品的认可，提高了产品竞争力。

作为业内重点的桥、门式起重设备生产厂商，发行人坚持专用化产品发展战略，走出一条“专而强”的发展道路，在桥、门式起重机细分市场树立起独特竞争优势。目前发行人是业内拥有最齐全冶金起重设备产品线的制造商之一，国内两大铝冶炼专用起重设备制造商之一和钢铁行业起重设备重要制造商之一。另

外，公司产品已经成功进入到核电、铅冶炼、水电、铁路、公路建设等领域。

(3) 拥有广泛的科研院所合作基础

公司通过与北京起重运输机械研究院、北京钢铁设计研究院、武汉钢铁设计研究院、贵阳铝镁设计研究院、沈阳铝镁设计研究院、长沙有色设计研究院、中铁武汉工程机械研究设计院、中南大学、湖南大学、中南林业科技大学等科研院所开展广泛合作，使得发行人不仅在产品设计、技术研发和新技术运用等方面始终走在行业前列，同时还为公司的技术创新和人才培养奠定了良好基础。

另外，公司还与 ABB、Siemens、AB、SEW、Schneider 等国际著名企业达成了良好的战略合作关系，并作为其在中国地区的重点终端客户而给予优先技术支持。积极与各方展开合作，有效提高了公司产品开发效率，提升了公司产品质量和技术水平。

2、客户资源优势

通过多年市场开发，公司与国内主要钢铁冶炼、铝冶炼企业均形成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如：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太原钢铁集团公司、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华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中电投宁夏青铜峡能源铝业集团有限公司、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东方希望包头稀土铝业有限责任公司等。这些大客户通常具有很强的质量意识，他们在选择产品的时候，考虑的首要因素是质量和品牌，同时还要对供应商进行严格评审，实施资格准入制度。公司与大客户进行业务合作，不仅有效地避免了低价恶性竞争，还极大地提升了品牌影响力。与此同时公司上述客户资产及业务规模较大，经营稳定，具备较强实力进行技术改造和设备更新，每年对冶金起重设备都保持有相当水平需求。公司将加大技术研发力度，强化与既有大客户合作层次，跟踪用户需求变化，巩固公司对上述用户的起重产品供应商优势地位。

随着市场影响力和公司规模不断扩大，公司产品逐步打开国际市场大门。2006 年公司按德国 DIN 标准制作了阳极焙烧炉用多功能机组 3 台，铝电解多功能机组 11 台，分别销往阿曼、俄罗斯等国家；2008 年公司向越南自营出口了 4

台桥式起重机；与中国重型机械总公司签订协议，为其提供 4 台阳极焙烧炉用多功能机组，出口到塔吉克斯坦；2007~2009 年，公司与中色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先后签订三份合同，为其提供电动桥式双梁吊钩冶金铸造起重机 6 台，出口赞比亚。

3、生产管理优势

起重设备结构复杂，包括了几千种零部件，行业内企业需要具备较高的管理水平才能有效、有序组织生产工作。经过多年探索与经验积累，发行人形成了一整套先进的生产管理体系，并采用信息化手段予以落实，主要体现在：（1）公司采用 PDM 系统对产品 CAD 设计图进行自动分解，并通过数据接口引入 ERP 系统，迅速形成生产计划，有效缩短了产品生产周期；（2）公司将上千家配套件供应商资料纳入 ERP 系统管理，及时了解其最新产品报价情况，并采用 ERP 软件强制规范各项物流管理制度，重点规范原材料、配套件等入库出库；（3）公司采用 Microsoft Project 项目管理软件管理产品生产进度，合理分配生产资源，并对接客户项目管理系统。

4、客户服务优势

为做好产品售后服务，发行人专门建立了客户服务中心，并在北京、武汉、南京、柳州、安阳、娄底、韶关等地设立了 7 个办事处，不仅开展传统的售前售后服务，还同时向现代制造服务方向转型，将产品售后服务加以延伸，包括：为客户提供设备的维护保养、提供备品备件；对客户的设备进行现代化改造，使之能实现系统设备的实时监测与故障诊断；向客户提供人员培训等服务。通过从产品设计、技术研发、设备成套、工程承包等方面将上述工作形成一个完整的支持平台，从而为客户提供专业、快捷、高附加值的服务。

针对铝冶炼专用起重设备具有较强的专业性和特殊性的特点，公司在国内率先采用产品质保期内驻厂跟踪服务的方式提供售后服务，该方式保障了设备的正常运转，帮助客户迅速熟悉设备，提高了设备使用效率，增加了客户对公司产品的认可度。

5、管理团队优势

公司成立 10 年来，管理团队保持了高度稳定，没有出现主要管理团队成员

离职现象。公司管理团队及主要技术骨干均具备多年起重设备行业从业经历，行业经验丰富。

公司制定了包括员工持股、绩效考核等在内的多种激励机制，高、中层管理人员及业务、技术骨干大多持有公司股份。灵活有效的激励机制使得公司利益与个人利益的统一，保证了员工对企业的忠诚度，激发了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了公司快速发展。

五、资产权属情况

（一）房屋建筑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天桥配件共拥有位于株洲市石峰区的生产经营及办公用房屋共 14 幢，上述房屋均已取得株洲市房产管理局核发的房屋所有权证，情况如下：

母公司拥有的生产经营房屋

所有权人	房产证编号	建筑面积（平方米）	位置	取得方式
天桥起重	株房权证株字第 00227574 号	370.80	株洲市石峰区	购买
天桥起重	株房权证株字第 00227572 号	1,584.36	株洲市石峰区	购买
天桥起重	株房权证株字第 00227571 号	5,547.35	株洲市石峰区	购买
天桥起重	株房权证株字第 00227570 号	10,698.61	株洲市石峰区	购买
天桥起重	株房权证株字第 00227566 号	59.12	株洲市石峰区	购买
天桥起重	株房权证株字第 00227565 号	712.42	株洲市石峰区	购买
天桥起重	株房权证株字第 00227561 号	6,984.32	株洲市石峰区	购买
天桥起重	株房权证株字第 00229906 号	23,717.36	株洲市石峰区	自建

上述房产均抵押给银行。

天桥配件拥有的生产经营房屋

所有权人	房产证编号	建筑面积(平方米)	位置	取得方式
天桥配件	株房权证株字第1000003432号	2,616.00	株洲市石峰区	出资
天桥配件	株房权证株字第1000003423号	882.00	株洲市石峰区	出资
天桥配件	株房权证株字第1000003428号	230.52	株洲市石峰区	出资
天桥配件	株房权证株字第1000003383号	892.95	株洲市石峰区	出资
天桥配件	株房权证株字第1000003403号	856.01	株洲市石峰区	出资
天桥配件	株房权证株字第1000003394号	1,193.18	株洲市石峰区	出资

(二) 主要生产设备

截至2010年6月30日，公司现有主要生产设备如下表：

名称	数量	原值(元)	净值(元)	成新率	分布状况
桥式吊车	33	6,775,781.40	4,216,273.00	62.23%	母公司
焊机	163	1,996,096.50	1,294,999.30	64.88%	母公司
整车试车台	2	2,278,046.80	1,296,475.20	56.91%	母公司
数控切割机	4	2,309,593.20	1,077,500.60	46.65%	母公司
工装平板	443	1,394,620.20	934,486.63	67.01%	母公司
配电箱	2	976,263.01	719,508.91	73.70%	母公司
钢材预处理线	2	2,734,772.00	640,502.28	23.42%	母公司
辊板材矫平机	1	720,000.00	515,750.00	71.63%	母公司
剪板机	7	819,102.16	394,314.31	48.14%	母公司
摇臂钻	13	385,155.82	238,939.66	62.04%	母公司
主梁翻边机	1	170,000.00	102,708.26	60.42%	母公司
开式固定台压力机	2	171,800.00	101,528.77	59.10%	母公司
叉车	3	125,138.23	91,945.23	73.47%	母公司
折弯机	3	211,240.00	85,571.15	40.51%	母公司
变频器	1	121,098.80	73,163.70	60.42%	母公司
车床	36	5,167,444.31	4,239,394.51	82.04%	子公司

名称	数量	原值（元）	净值（元）	成新率	分布状况
镗床	3	1,248,514.00	1,015,591.56	81.34%	子公司
插齿机	3	945,716.29	811,635.25	85.82%	子公司
铣床	8	932,357.75	735,839.85	78.92%	子公司
摇臂钻	8	493,410.28	424,828.37	86.10%	子公司
加热器	12	447,479.22	371,531.49	83.03%	子公司
磨床	4	446,157.22	359,523.76	80.58%	子公司
卷板机	2	365,751.11	291,472.15	79.69%	子公司
桥式吊车	6	360,683.78	327,742.70	90.87%	子公司
单梁吊	13	351,266.75	271,035.99	77.16%	子公司
滚齿机	2	314,400.00	256,323.52	81.53%	子公司
切割机	6	291,974.61	237,129.05	81.22%	子公司
插床	3	270,400.00	220,451.36	81.53%	子公司
焊机	10	135,784.03	113,327.33	83.46%	子公司
刨床	2	117,800.00	96,039.52	81.53%	子公司
钻床	3	106,037.61	87,575.12	82.59%	子公司

公司上述主要生产设备在生产不同产品时具有较强的通用性，可以满足在不同产品型号之间的产能调配。


（三）无形资产

1、注册商标

（1）发行人现拥有以下商标权：

序号	商标权人	注册号	商标内容	注册有效期	类型	取得方式
1	发行人	147165		2003.3.1-2013.2.28	第7类	受让

（2）发行人已就以下商标申请取得了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的《注册申请受理通知书》，具体为：

序号	申请人	申请号	申请商标内容	申请进展	申请类别
1	发行人	7590828		2009年8月3日申请， 已进入公示程序	第7类

2、专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取得 7 项自有专利技术，其余申请的 8 项专利接到国家知识产权局的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具体如下：

已经取得专利的情况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授权公告日
1	ZL200820054059.9	一种铝电解多功能机组之大车	实用新型	2009-7-1
2	ZL200820054060.1	一种桥式出铝小车	实用新型	2009-7-1
3	ZL200820210946.0	一种起重机车轮组的轴承座	实用新型	2009-9-30
4	ZL200820210947.5	一种检测绝缘电阻及释放静电的装置	实用新型	2010-1-20
5	ZL200820210948.X	铝电解多功能天车抓斗水平捞渣装置	实用新型	2010-2-17
6	ZL200920065105.X	连杆式打壳装置	实用新型	2010-2-10
7	ZL200920064131.0	方形填料管	实用新型	2010-5-12
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				
序号	申请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1	200810143951.9	一种检测绝缘电阻及释放静电的方法及装置	发明	2008-12-15
2	200920065106.4	捞渣装置的导向装置	实用新型	2009-4-24
3	200920065700.3	一种桥门式起重机的主梁装置	实用新型	2009-8-26
4	200920065701.8	一种变频防爆起重机的控制装置	实用新型	2009-8-26
5	200920065702.2	起重机轨道清扫器	实用新型	2009-8-26
6	200910044195.9	龙门车电气控制同步与纠偏方法及装置	发明	2009-8-26
7	200920259401.3	一种适用于焙烧多功能天车电气控制柜防护装置	实用新型	2009-11-27
8	200920259402.8	一种双向可调的水平轮装置	实用新型	2009-11-27

3、土地使用权

2006年10月,天桥有限取得位于株洲市石峰区龙头铺镇的面积为67,092.4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并于2007年1月取得了株国用(2007)第A0071号国有土地使用证。该土地使用权入账价值为934.7787万元。天桥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该土地使用权相应过户至天桥起重名下,证号变更为株国用(2007)第A1074号。

2007年4月23日,公司通过拍卖取得株起实业破产资产,其中取得土地使用权21,031,497.31元。天桥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该土地使用权相应过户至天桥起重名下,证号分别为株国用(2007)第A1075号(面积108,076.07平方米)和株国用(2008)第A0151号(面积6,127.84平方米)。

2008年6月,因本公司用土地使用权向子公司天桥配件出资,将株国用(2007)第A1075号土地使用权证所列土地进行分割,其中78,870.69平方米土地使用权换发株国用(2008)第A0211号土地使用权证,其余29,205.38平方米土地使用权用于向天桥配件出资,出资后取得株国用(2008)第A0633号土地使用权证。

公司及子公司天桥配件拥有的位于株洲市石峰区的生产经营用地的土地使用权,均已取得株洲市人民政府核发的土地使用权证,情况如下:

使用权人	使用权证编号	面积(M ²)	类型	用途	使用权终止日期
天桥起重	株国用(2007)第A1074号	67,092.40	出让	工业	2056年10月23日
天桥起重	株国用(2008)第A0211号	78,870.69	出让	工业	2057年04月22日
天桥起重	株国用(2008)第A0151号	6,127.84	出让	工业	2057年04月22日
天桥配件	株国用(2008)第A0633号	29,205.38	出让	工业	2057年04月22日

截至2010年6月30日,上述土地使用权证均已抵押给银行。

4、软件

公司购买了集成化智能系统、CAD软件设计、金蝶软件、Office2007/Windows Vista等系统。

5、最近一期末(2010年6月30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29,195,078.96
----------	---------------

其中：土地使用权	28,594,332.42
集成化智能系统	90,000.00
应用软件	510,746.54

六、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于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均不存在同业竞争。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株洲市国资委，不具体从事生产经营活动，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发行人发生经常性关联交易的次数较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交易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交易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交易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中铝国际(抚顺工程总承包项目部)	-	-	3,051.28	5.51%	-	-
中铝国际(遵义电解铝工程总承包项目部)	-	-	2,728.21	4.93%	-	-
合计	-	-	5,779.49	10.44%	-	-

报告期内，公司向中铝国际的销售占公司销售收入比例较低，目前已签订的所有合同均通过公开招投标方式取得，不存在对中铝国际依赖情形。

2010年3月公司通过招投标的方式与中铝国际签订合同总金额为244.80万元的桥式起重机采购合同，该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三）偶发性关联交易

1、资产租赁

天桥有限设立后，租赁使用了株起实业西部生产区的部分资产。本报告期内的2007年1~4月，发行人继续在租赁株起实业西部生产区的部分资产，因此向

株起实业支付 25 万元租赁费用。

由于公司于 2007 年 4 月 23 日通过拍卖取得株起实业西部厂区的设备、建筑物、土地使用权，包含了全部租赁资产，因此上述资产租赁行为自 2007 年 5 月终止。

2、收购破产资产

(1) 天桥有限参与株起实业破产资产拍卖的过程

① 株起实业进入破产程序

2005 年 11 月 30 日，湖南省株洲市中级人民法院做出（2005）株中法民破字第 13—1 号《民事裁定书》，宣告株起实业破产，并指定破产清算组接管株起实业。破产清算组对株起实业破产资产按东部资产和西部资产分别组织拍卖，其中西部破产资产经湖南中柱会计师事务所评估后的评估价值为 5,062.74 万元，其评估价值业经株洲市国资委《关于株洲起重机实业有限责任公司资产评估报告核准的批复》（株国资办评函〔2006〕17 号）核准。

② 株起实业破产资产第一次拍卖

受株洲市中级人民法院委托，株洲鑫裕拍卖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6 年 8 月 16 日在《株洲晚报》上刊登了拍卖公告，并于 2006 年 8 月 22 日举行拍卖会，公开拍卖株起实业西部破产资产（包括株起实业西部厂区设备、建筑物和土地，拍卖起拍价为 5,063 万元）。因起拍价格过高而无人报名参拍，本次拍卖会流拍。

③ 株起实业破产资产第二次拍卖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执行中拍卖、变卖财产的规定》（法释〔2004〕16 号）相关规定，经株起实业破产清算组、株洲市深化国有企业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及株洲市中级人民法院批准，株洲鑫裕拍卖有限责任公司将株起实业西部破产资产拍卖起拍价格由 5,063 万元下调为 4,050 万元，下调幅度为 20%。

2006 年 9 月 1 日，株洲鑫裕拍卖有限责任公司在《株洲晚报》及《潇湘晨报》再次刊登了拍卖公告，并于 2006 年 9 月 8 日举行第二次拍卖会。因起拍价格过高而无人报名参拍，本次拍卖会再次流拍。

④ 株起实业破产资产第三次拍卖

经株起实业破产清算组、株洲市深化国有企业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及株洲市中级人民法院批准，株洲鑫裕拍卖有限责任公司再次调整株起实业西部破产资产拍卖起拍价格，由 4,050 万元下调为 3,240 万元，下调幅度为 20%。

2007 年 1 月 22 日，经天桥有限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天桥有限决定参与竞拍株起实业破产资产中的西部厂区设备、建筑物和土地。2007 年 4 月 15 日，株洲鑫裕拍卖有限责任公司在《株洲晚报》再次刊登了拍卖公告，并于 2007 年 4 月 23 日举行第三次拍卖会。2007 年 4 月 19 日，天桥有限向株洲鑫裕拍卖有限责任公司支付了 1,000 万元拍卖保证金，并报名参加了拍卖会。2007 年 4 月 23 日，天桥有限以 3,240 万元的价格竞拍成功，并在当日签署《拍卖成交确认书》（株鑫拍确字 0000044 号）。2007 年 4 月 24 日，天桥有限又向株洲鑫裕拍卖有限责任公司支付了 1,919 万元成交款。

2007 年 4 月 30 日，天桥有限与株起实业清算组签署《资产实物移交协议》，双方约定，自该日起，天桥有限取得上述资产的所有权，不再就上述资产的使用支付租金。株起实业上述拍卖资产中的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已于 2007 年 11 月过户到公司名下。2008 年 4 月 15 日，天桥有限按照《拍卖成交确认书》的预定，支付剩余成交款。

（2）株起实业破产资产的定价依据

株起实业破产资产的定价依据为《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执行中拍卖、变卖财产的规定》（法释[2004]16 号），该规定第八条的规定：拍卖应当确定保留价；拍卖保留价由人民法院参照评估价确定；未作评估的，参照市价确定，并应当征询有关当事人的意见；人民法院确定的保留价，第一次拍卖时，不得低于评估价或者市价的百分之八十；如果出现流拍，再行拍卖时，可以酌情降低保留价，但每次降低的数额不得超过前次保留价的百分之二十。

① 第一次拍卖资产定价情况

株起实业破产资产第一次拍卖的起拍价格的定价依据为湖南中柱会计师事务所评估后的评估价值，为 5,062.74 万元，该评估价值业经株洲市国资委《关于株洲起重机实业有限责任公司资产评估报告核准的批复》（株国资办评函

(2006) 17 号) 核准。

② 第二次及第三次拍卖资产定价情况

在第一次及第二次拍卖流拍的情况下，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执行中拍卖、变卖财产的规定》的相关规定，并经株起实业破产清算组、株洲市深化国有企业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及株洲市中级人民法院批准后，株洲鑫裕拍卖有限责任公司先后两次调整株起实业西部破产资产拍卖起拍价格，两次调整的幅度均为 20%。

③ 有关株起实业破产资产拍卖定价的其他情况说明

株起实业本次拍卖的破产资产由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土地使用权等组成，评估总价值 5,062.74 万元，其中土地使用权评估值为 3,219.33 万元，折算为 19.87 万元/亩，株洲市田心高科技工业园当时同类土地实际成交价格的每亩土地价格仅为 10 万元/亩，株起实业破产资产中，每亩土地使用权的定价高出当时市场实际成交价格 9.87 万，土地使用权价格估值超出市场价格实际价格约 1,600 万元。株起实业初始拍卖价格为 5,062.74 万元，两次调整后的最终拍卖价格为 3,240 万元，两者相差 1,822 万元。

由此可见，株起实业破产资产中，土地使用权的评估值偏高，从而导致整个破产资产评估价值偏高，系其两次流拍的根本原因。

对天桥起重而言，自身资金较为紧张也是其未能参加前两次株起实业破产资产竞拍的原因之一。当株起实业第三次公告破产资产拍卖通知时，公司增资扩股已经完成，资金相对充裕，因此公司参与了第三次资产拍卖并拍得相关资产。

(3) 收购破产资产对发行人的影响分析

收购破产资产前后，发行人资产结构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拍卖取得资产入账价值	收购破产资产之前 发行人拥有的资产 账面价值	收购破产资产之后 发行人拥有的资产 账面价值	拍卖取得 资产占相应 资产的比重
非流动资产 合计	32,400,000.00	55,637,380.44	88,037,380.44	36.80%
其中：	10,704,106.79	24,057,799.94	34,761,906.73	30.80%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664,395.90	20,399,088.54	21,063,484.44	3.15%
在建工程	-	1,909,930.16	1,909,930.16	-
土地使用权	21,031,497.31	9,270,561.80	30,302,059.11	69.41%

本次收购的资产当中，机器设备的入账价值仅为 66.44 万元，收购完成后，占相应资产的比重仅为 3.15%，发行人当时生产经营所需机器设备的绝大部分已由自行投资取得。与发行人成立初期需要依靠租赁株起实业相应资产进行生产相比，此时发行人已经搭建起独立的生产环境。

本次收购的资产当中，房屋建筑及土地使用权的入账价值达到 3,173.56 万元，收购完成后，占相应资产的比重达到 48.77%。发行人通过收购该部分资产，取得了相应的土地使用权和房屋建筑所有权，消除了公司发展后顾之忧。

通过收购破产资产，发行人拥有完全独立的生产场所。

3、株洲国投代替株起实业向公司偿还债务

2008 年 9 月 12 日，公司收到株洲国投代替株起实业向公司偿还的债务 3,588,628.07 元。发行人相关债权形成情况如下表：

序号	债权项目	形成债权原因	发生时间	累计金额（元）
1	代付工资	株起实业转变经营模式后，企业运转依然困难，难以按时发放留守职工工资。为稳定社会秩序，不影响公司租赁的西部厂区生产的正常经营，株洲市政府相关部门协调，公司代为垫付部分职工工资	2006 年之前	765,212.98
2	代偿债务	由于株起实业难以偿还到期债务，而株起实业已将租赁给公司的部分厂房抵押给银行，银行要求对相关资产进行保全，株洲市政府相关部门协调，公司为了正常经营先行代株起实业偿还了部分债务	2005 年之前	2,108,052.94
3	代付水电费	2007 年以前，发行人租赁厂区的工业用电与居民用电、工业用水与居民用水在管线上没有分开，总表水电费与居民交纳的水电费存在差额，该差额原由株起实业承担。2005 年以后，由于株起实业已经没有支付能力，为了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用水用电，公司暂代株起实业垫付这部分	2005~2006 年	715,362.15

	费用。自 2007 年开始上述水、电管线已经全部分开。		
合计	-	-	3,588,628.07

2007 年 12 月 3 日湖南省株洲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株起实业破产程序终结，一般债权清偿率为零，随后发行人核销相关债权。2008 年经株洲市政府相关部门协调，株洲国投作为株起实业控股股东及上级主管单位，同意代株起实业偿还上述负债。2008 年 9 月 12 日，株洲国投向公司支付了相应款项 3,588,628.07 元。

自本报告期开始，发行人再未发生任何代支付事项。

4、支付关联自然人借款本金及利息

由于流动资金紧张，2005 年 3 月~2006 年 3 月，发行人曾向公司 76 名职工借款，总额为 479.5 万元，其中向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借款金额为 128 万元，借款年利率 10%，上述借款及利息已经于 2007 年 3 月偿还完毕。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关联自然人成固平、邓乐安、郑正国、徐乐平、楚星群等 5 人支付了 2007 年 1~3 月的借款利息 10,666.67 元。

5、支付株洲国投借款本金及利息

公司成立之初，由于流动资金紧张，公司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了累计 132.2 万元借款。上述借款本金及利息已经于 2008 年 6 月偿还完毕。

6、股东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

2010 年 05 月 24 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签订 4,000 万元综合授信协议，公司股东成固平、邓乐安、老学嘉为该综合授信协议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担保。截至 2010 年 06 月 30 日，该担保项下的借款金额为 3,000 万元。

2010 年 8 月 2 日，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意见，认为“天桥起重股东为天桥起重借款提供担保，体现了天桥起重股东对天桥起重生产经营的支持，不存在损害天桥起重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兼职情况	年薪(万元)
成固平	董事长	男	55	-	46.30
吴春泉	董事	男	45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2
邓乐安	董事、总经理	男	43	-	41.67
贺志辉	董事	男	48	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铝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2
夏晓辉	董事	男	37	上海六禾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	2
老学嘉	董事、财务总监	男	46	-	36.79
徐善继	独立董事	男	70	中国重型机械工业协会常务副理事长	2
刘昌桂	独立董事	男	49	中国有色资产管理公司总经理，北京中色兴都商贸有限公司董事长，海南中色金盛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山西关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洛阳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
华 民	独立董事	男	60	复旦大学世界经济研究所、复旦大学世界经济系所长、系主任，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
谭竹青	监事会主席（股东代表）	男	44	-	36.79
廖梁进	监事（股东代表）	女	42	中铝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经理	1
楚星群	监事（职工代表）	男	47	-	1
徐乐平	副总经理	男	52	-	36.79
郑正国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男	44	-	35.35
范洪泉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7	-	35.83

八、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要情况

（一）控股股东简介

公司控股股东为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其持有天桥起重 27.42% 的股份。株洲国投成立于 1998 年 9 月 22 日，目前注册资本 1,000,000,000 元人民币，住所为株洲市天元区黄河南路 455 号财经办公大楼，法定代表人吴春泉，《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30200000003555，经营范围包括国有资产投资、经营；城市基础设施开发、建设、经营（凭资质证经营）等。

（二）实际控制人简介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株洲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株洲市国资委为株洲国投唯一出资人。

九、财务会计信息及管理层的讨论分析

（一）发行人财务会计信息

根据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京都天华审字（2010）第 0216 号审计报告，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如下：

1、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681,296,889.29	637,796,958.04	620,736,932.91	467,541,796.66
负债总额	403,492,107.23	383,737,923.13	422,813,664.54	316,031,129.86
股东权益	277,804,782.06	254,059,034.91	197,923,268.37	151,510,666.8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63,677,553.89	239,780,675.24	185,203,654.55	144,147,370.84

2、利润表主要数据(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营业收入	273,770,091.47	560,146,886.66	553,564,911.70	387,226,555.87
营业成本	200,225,035.40	419,383,169.67	420,022,707.78	290,999,614.88
利润总额	40,434,951.89	64,625,425.46	56,448,733.47	42,379,864.94
净利润	33,525,747.15	56,135,766.54	48,262,541.57	41,330,314.54
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32,896,878.65	54,577,020.69	47,056,283.71	41,266,259.26

3、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单位：元)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7,866.04	24,582,205.70	23,683,392.22	17,983,457.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33,442.30	-20,920,348.31	-39,935,769.38	-49,192,977.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733,320.15	22,509,127.56	2,038,288.91	49,206,536.8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067,632.68	26,170,817.56	-14,116,871.47	18,151,492.70

4、主要财务指标

项 目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08年 12月31日	2007年 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1.23	1.23	1.12	1.16
速动比率(倍)	0.73	0.78	0.56	0.7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9.46	60.59	68.63	68.57
资产负债率(合并)(%)	59.22	60.17	68.11	67.5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33	2.72	3.33	3.92
存货周转率(次)	1.07	2.06	2.22	2.3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元)	4,579.53	7,407.85	6,235.86	4,620.34
利息保障倍数	18.83	16.37	49.72	94.3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2	0.20	0.20	0.15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12	0.22	-0.12	0.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96	24.61	26.66	29.73

(二) 管理层讨论分析

1、财务状况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资产结构趋于合理，整体资产优良，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符合资产的实际状况，计提减值准备足额、合理。

公司秉持稳健的财务政策，负债规模稳定，资产负债率保持在合适水平，公司偿债能力较强。公司应收账款、存货周转率情况符合公司所处行业的特点及公司处于快速发展时期的业务特点，是公司为顺应市场发展的需要，积极开拓新兴

市场，适度调整经营策略和信用政策所致。公司通过制定应收账款和存货的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等方式来加强应收账款和存货的管理，合理控制了经营风险。

报告期公司现金流整体变化情况与经营状况基本相适应，公司财务结构不断优化，体现了本公司市场竞争力持续加强。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支出扩大与本公司加强研发投入、持续扩大公司产能的发展战略相适应。

2、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一直专注于各种专用起重设备的制造，主营业务突出，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8.48%，97.85%、98.34%和 96.32%。公司的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原材料及废钢销售等零星收入，对公司生产经营影响很小。

从整体上看，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近几年公司迎来了一个高速发展期，产品订单快速增长，销售收入连年增长，市场份额不断扩大。2008 年度公司主营营业收入增长速度较快，较 2007 年度年增长 45.96%；但由于连年承接大额订单，使得公司生产资源始终处于超饱和运转状态，公司出现产能不足的情况，只能优先保障大客户、长期客户的订单生产任务，导致公司 2009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较 2008 年度只是轻微增长。

从产品分类情况看，公司主要生产钢铁冶炼及铝冶炼两大类专用起重设备；报告期内两类设备合计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均超过 90%，两类主要产品各自在主营业务收入中的占比受下游行业景气度变化及公司在产能有限的情况下调整产品结构的影响出现一定的变化。与 2008 年度相比，2009 年度以及 2010 年上半年铝冶炼专用起重设备销售收入占比持续下降，但钢铁冶炼专用起重设备销售维持了良好的增长态势，销售金额及占比持续上升。由于未来几年铝冶炼行业以节能减排为主线的技术改造需求仍然较大，随着政府相关经济刺激计划的效力逐渐显现，预计未来铝冶炼专用起重设备的销售和订单仍将是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之一。

3、毛利率分析

从总体上看，2007 年度至 2010 年中期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4.84%、23.71%、25.01%和 26.30%，在报告期内维持稳定，平均值为 24.97%。

报告期内公司对产品结构进行了一定调整,丰富了产品链,降低了产品高度集中的风险,产品结构的变化对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变动产生了较大影响。由于公司成功开拓下游钢铁行业市场,毛利率较低的钢铁冶炼专用起重设备产品在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提高,对公司毛利润的贡献由 2007 年度的 18.62%提高到 2008 年度的 36.22%,这对公司 2008 年度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的变化产生了一定影响。与此同时,公司钢铁冶炼专业起重设备产品逐步向大型化、专业化方向发展,产品中大吨位铸造起重机等高附加值的起重设备占比有所提高,2007 年度生产的钢铁冶炼专业起重设备平均吨位约 60 吨/台,2008 年大幅提高到了约 90 吨/台,2009 年个别产品吨位还进一步提升至到了 120 吨/台。该类大吨位、高附加值产品占比的提升直接反映为公司桥、门式起重设备单台毛利率的提高。就营业收入、营业利润而言,公司 2008 年度指标较 2007 年度有较大幅度的提高。

除了产品结构调整,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另一个主要因素是钢铁等原材料价格波动。2008 年上半年钢铁价格上涨到高位期间,为满足订单交货期的要求,公司所安排生产的大批铝冶炼专用起重设备的毛利率由 2007 年度的 32.10%下降至 2008 年度的 24.43%。在钢材价格持续波动的情况下,由于公司产品质量好、竞争力强,在投标定价时可预估成本上涨因素,有能力相应提高产品销售价格,从而在一定程度上减弱原材料价格波动对毛利润的不利影响。较强的成本转嫁能力确保了公司合理的毛利率,很大程度上化解了因钢材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随着 2008 年下半年钢材价格快速回落到 2007 年水平,2009 年度铝冶炼专用起重设备毛利率迅速回升至 30.15%。2010 年 1-6 月公司铝冶炼专用起重设备毛利率进一步上升至 32.58%,这主要得益于公司目标成本管理制度的全面推行。生产成本的下降速度大于销售价格的下降,因此铝冶炼专用起重设备的毛利率有所提升。

(三) 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实行同股同利的股利分配政策,股东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公司以现金、股票或其他合法的方式分配股利。

根据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若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成功,则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新老股东依其所持股份比例共

同享有。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实施完毕。

（四）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子公司情况

目前，发行人只有一家控股子公司——株洲天桥起重配件制造有限公司，无参股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天桥配件成立于2007年11月2日，注册资本3,600万元，实收资本3,600万元，注册地址：株洲市石峰区田心北门；主营业务：起重机械零部件制造、加工、销售。发行人持有天桥配件66.67%的股权，29名自然人持有天桥配件33.33%的股权。

截止2010年6月30日，天桥配件总资产6,625.69万元，净资产4,238.26万元，2010年1-6月实现净利润188.68万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第四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经发行人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发行人本次拟向社会公开发行不超过 4,000 万股新股。

如本次发行成功，募集资金使用按投资项目的轻重缓急排列如下：

项目名称		募投项目投资总金额		建设期 (年)	项目备案
		募集资金投资 额(万元)	自行安排投资 额(万元)		
扩大产能项目	大型成套物料搬运设备年产 120 台套建设项目	7,046.21	2,936.79	2	湘发改工[2007]974号予以备案；湘发改工[2009]1421号批准延期一年
	桥、门式起重设备年产 1.5 万吨改、扩建项目	5,317.66	1,234.34	1.5	湘发改工[2007]975号予以备案；湘发改工[2009]1424号批准延期一年
	起重机核心零部件加工项目	5,060.17	743.83	1.5	湘发改工[2007]977号予以备案；湘发改工[2009]1422号批准延期一年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3,000	-	-	-
总计		20,424.04	4,914.96	-	-

根据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若实际募集资金超过项目所需资金，超出部分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若实际募集资金少于项目所需资金，公司将通过银行贷款和自有资金予以解决。

二、募股资金运用对重要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一) 对经营成果影响

从近期看，随着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完成，公司可以解决产能不足的问题，并能进一步拓展业务领域，提高产品开发设计和综合制造水平，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将大幅增加，利润总额也会有较大幅度的上升。从长远看，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完成将增强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有利于公司实现进入我国桥、门式起重

机行业前三名的发展目标。

本次募投项目建成后，公司将新增固定资产 20,139 万元，固定资产规模将有较大幅度增加，相应的折旧费用将会上升，短期内会给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一定压力。长期看，由于大部分募集资金项目投入的第三年即可产生收入，项目投产后给公司带来的经营业绩增长完全可以承担固定资产扩大后新增的折旧及摊销费用（资料来源：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在固定资产规模扩大的同时增强了公司的盈利能力，若公司发行上市成功，折旧对公司利润影响有限。

（二）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股票发行成功后（假设发行数量为 4,000 万股），公司总股本将从发行前的 12,000 万股增加到 16,000 万股；净资产将有大幅增加，资本将更加充实，资产负债率将大幅下降。

1、大幅增加公司净资产

2009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为 23,978.06 万元，每股净资产为 1.99 元，则募集资金到位后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为 44,378.07 万元，摊薄后每股净资产为 2.77 元。

可见，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净资产和每股净资产将大幅增加，公司抗风险能力将得到进一步增强。

2、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

公司（母公司）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率为 60.17%，资产负债率较高，资金偏紧，债务融资的空间相对有限。

募集资金到位时，假设公司 2009 年 12 月末财务状况其他条件不变，募集资金增加导致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变化情况如下：

项 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募集资金到位时	增减
总负债（万元）	38,373.79	38,373.79	-
总资产（万元）	63,779.69	84,203.73	20,424.04
资产负债率（%）	60.17	45.57	-14.6

可见，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大幅降低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率，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从而使公司的偿债能力和后续融资能力进一步提高。

3、短期内净资产收益率将有较大幅度下降

由于募集资金从投入到项目建成使用并产生效益有一个时间周期，在募集资金到位初期，公司净利润将可能无法与公司净资产同步增长，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在短期内会有较大幅度的降低。但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逐步达产，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将得到提升。随着销售规模扩大、产品结构优化、工艺装备水平提高以及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增强，公司经营业绩和净资产收益率将稳步增长。

第五节 风险因素及其它重要事项

一、风险因素

(一) 市场风险

1、用户需求波动风险

起重设备的市场需求受国家固定资产和基本建设投资规模的影响较大。国家宏观经济形势的变化、有关产业政策的调整都会影响到起重机械制造行业景气度。“十五”以及“十一五”期间，国家加大了基础建设投资，起重机械制造业得到了快速发展。受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2008年10月份以来，下游行业对起重机械产品的需求有所下降。公司产品主要面向钢铁、电解铝、机械、交通运输、电力等行业用户。报告期内，发行人累计营业收入中，面向钢铁行业的产品销售总额占比43.44%；面向电解铝行业的产品销售总额占比47.72%。如果上述下游行业发展出现波动，将对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产生影响。

2、市场竞争风险

发行人长期从事桥、门式起重机的生产、销售。公司产品主要面向钢铁、电解铝、机械、交通运输、电力等行业用户。报告期内，发行人产品主要用户为电解铝及钢铁等行业的大中型企业，不同行业的起重设备市场竞争风险表现不同。

(1) 电解铝行业起重设备市场

电解铝行业起重设备市场是一个有限竞争的市场。目前，国内市场的主要生产商只有本公司和中国有色（沈阳）冶金机械有限公司，公司依靠先进的技术、工艺、强大的集成能力以及完善的售后服务，保证了较高的毛利率，在该市场上的占有率不断上升。如果该市场出现饱和或有新的竞争者加入，公司可能会面临销售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2) 钢铁及其他行业起重设备市场

钢铁及其他行业起重设备市场，大多处于充分竞争的市场状态，国内主要制造厂商在不同的细分市场和销售区域拥有各自的竞争优势。公司依靠较为领先的生产技术、较好的质量和成本控制能力以及良好的售后服务等竞争优势，在中等

吨位起重量的起重机市场的综合竞争能力位居前列，并逐步将产品线向附加值更高的大型起重设备市场延伸。但未来若竞争对手采用技术创新、生产创新等方式赶超本公司，可能会导致本公司产品的市场份额和盈利水平下降。

（二）经营风险

1、钢材价格波动风险

各种规格的钢材是本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2010年1-6月、2009年度、2008年度和2007年度，钢材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19.59%、20.19%、21.49%和21.88%，钢材价格的波动对公司产品成本具有一定影响。由于本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所采购的钢材和签订的销售合同存在对应关系，钢材价格上涨时公司的产品销售价格也相应提高，确保了公司合理的毛利率，很大程度上化解了钢材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

尽管如此，从产品销售合同签订到采购原材料组织生产仍存在一定时间跨度，在此期间钢材价格出现的波动，将由公司内部消化承担，若钢材价格在此期间内出现大幅上升，公司在合同签订时又未能充分考虑钢材价格上涨的因素，则仍有可能面临毛利率下降的风险，给正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2、配套件采购风险

起重设备产品属于标准的机、电、液、气一体化的成套设备，需要上千种原材料、元件、零部件经生产、加工、装配、总装而成，结构复杂，零部件繁多，一家企业不可能生产全部的零部件。除采购原材料、自制部分零部件外，整机制造商一般通过直接采购和委托加工零部件、标准件等途径获得所需的各种零部件，然后进行机、电、液、气系统集成，并进行调试、试验、检测，最终生产出成品，以组装方式生产其自身品牌的产品，从而使得配套件、外协件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较高。2010年1-6月、2009年、2008年、2007年发行人配套件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51.53%、51.35%、51.51%和51.11%，配套件是否及时供应对公司正常经营有重要的影响，配套件质量也在很大程度上影响到产品的质量。如果配套件生产企业的供货数量、质量及交货期不能适应本公司生产的需要，或供货价格发生变化，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3、产品相对集中的风险

受制于资本实力制约，并考虑到桥、门式起重机市场竞争格局和特点，发行人提出产品专用化发展战略，并在电解铝行业、钢铁行业的起重设备市场获得成功。报告期内，公司电解铝和钢铁行业专用起重设备的产品销售收入占总额比例超过 90%。

从行业发展规律看，实力雄厚的龙头企业基本都具备很强的多行业产品开发能力，并能引导市场需求和技术发展方向，从而使得企业经营风险得以有效分散。对公司而言，如果电解铝、钢铁等行业发展发生波动，则对公司产品需求产生一定影响。为应对上述风险，报告期内发行人加大了其他行业专用起重设备的市场开发和技术研发力度，并取得初步成效。最近三年，公司已经研发成功的产品包括：新型铝电解多功能机组、三梁铝电解多功能机组、电解槽集中大修转运系统、电解铝阳极转运系统、铁路铺架提梁机等。目前公司正在开发核电起重机、新型阳极焙烧炉用多功能机组、电解铜、铅、锌多功能机组、电解铝地面设备等，以进一步降低产品集中度较高可能带来的风险。

4、产品质量风险

公司生产的产品属于大型特种设备，用户对设备的安全性和产品运行可靠性要求很高，若产品质量存在问题，可能会导致安全事故。本公司已通过 ISO9001:2008 质量体系认证，在内部建立了严格的产品试验与检测流程，从原材料、配套件的采购、生产的各道工序到最终出厂产品，都由专人进行严格检验，并由公司所在地技术质量监督部门的专业监检员长期驻厂协助控制产品质量，进行质量检验。在起重设备运抵用户单位现场安装调试完毕后，由客户所在地技术质量监督部门验收合格，方交付使用。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从未发生任何产品质量事故，或因产品质量问题与客户发生纠纷。尽管如此，若公司未来产品出现质量问题而导致安全事故，将会给公司声誉造成较大损害，从而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

（三）管理风险

1、公司发展引致的管理风险

近年来，公司发展较快，销售收入和资产规模不断扩大。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资产规模将会进一步增加。公司资产规模的迅速扩张，销售收入的大幅

度增加，将在资源整合、科研开发、资本运营、市场开拓等方面对公司的管理层提出更高的要求，增加公司管理与运营的难度。如公司管理层的业务素质及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公司规模迅速扩张的需要，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未能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而及时调整与完善，将给公司带来一定的管理风险。

为适应发展需要，借鉴国际先进的管理理念及办法，公司计划通过建设 CIMS (Computer Integrate Manufacturing System, 计算机集成制造系统) 系统，提高信息集成化水平，把设计、工艺、制造、财务、质量、营销和劳动管理等有效集成，以健全和完善公司目前的信息化管理体系。

2、安全生产的风险

起重设备的生产涉及大型原材料的切割、焊接、吊运和组装，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对安全生产有严格的规定，如果公司在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上出现漏洞，管理不规范或实际操作出现失误，将有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风险。

公司一贯对安全生产十分重视，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按照国家安全生产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标准和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公司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公司成立了安全生产领导小组，由公司领导和相关部门主要负责人组成，按照责任分工、逐级负责及岗位责任的原则，形成了完善的安全管理体系，确保避免重大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

(四) 财务风险

1、净资产收益率摊薄的风险

公司 2010 年 1-6 月、2009 年、2008 年和 2007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10.96%、24.61%、26.66%、29.73%。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26,367.76 万元，预计本次成功发行后，公司的净资产规模增幅较大，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周期较长，在建设期及投产初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的业绩增长贡献较小。因此公司存在短期内因净资产增幅较大而导致净资产收益率摊薄的风险。

2、应收账款风险

发行人 2010 年中期期末、2009 年、2008 年、2007 年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20,904.49 万元、20,410.47 万元、20,703.02 万元、12,498.26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0.68%、32.00%、33.35%、26.73%；最近三年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6.44%、37.40%、32.28%。这是由公司所在行业生产经营特点决定。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中账龄在一年以内的比例均为 60%以上，两年以内的比例达 90%以上；公司应收账款客户主要为国内各大钢铁公司、电解铝公司等，企业实力雄厚，应收账款回收良好，报告期内坏账损失很小。尽管如此大量应收账款的存在还是给公司的资金周转带来压力。公司将加大应收账款回收力度，以避免对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3、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较为紧张的风险

2010 年 1-6 月、2009 年、2008 年和 2007 年，公司净利润合计 17,925.44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合计 6,831.69 万元，低于同期的净利润，主要原因在于随着公司产销规模的扩大，存货、应收账款等的增加占用了较多营运资金。随着公司订单增加和经营规模的加大，公司可能面临因资金周转速度缓慢而导致的现金流量不足风险。

（五）募集资金投资风险

1、市场营销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根据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规划确定的，拟投资以下四个项目：大型成套物料搬运设备年产 120 台套建设项目；桥、门式起重设备年产 1.5 万吨改、扩建项目；起重机核心零部件加工项目和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公司产能将较目前大幅增长。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签订未确认收入订单总金额合计 7.08 亿元，大额存量订单的签订，将使达产后的项目产能利用率保持在较高的水平。但若公司未来销售能力无法继续提升，市场拓展进展不畅，公司仍可能面临因订单不足而导致产能利用不足的风险。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虽然本次募投项目经过了充分的可行性研究论证,预期能够产生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但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有赖于市场环境、管理、技术、资金等各方面因素的配合。若公司实施过程中市场环境等因素发生重大变化或由于市场开拓不力无法消化新增的产能,公司将面临投资项目部分失败的风险,使公司无法按照既定计划实现预期的经济效益,达到进一步做强做大公司的目的。

3、因折旧费用增加而导致的利润下降风险

截至2010年6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净值9,281.13万元,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后,将增加固定资产约20,139万元,按照相关会计政策,假设全部项目投入完成,年均折旧费用将有所增加,预计公司每年将新增折旧费1,317.50万元。如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如期达产并发挥经济效益,公司将面临因折旧增加而导致短期内利润下降的风险。

(六) 其他风险

1、税收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

2008年11月27日,公司取得由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湖南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公司报告期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率15%的税收优惠政策。若公司失去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或者相关优惠政策发生变动,则可能增加本公司的税负,从而给本公司的盈利能力带来不利影响。

2、环保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的环保法律、法规。为减少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少量废水、废气、固体废弃物以及轻度噪声,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相应的环保规章制度,并采取了相应的环保措施,公司各项污染物一直实现达标排放,从未因环境问题而受到环保部门的行政处罚。但不能排除如国家环保要求提高、相关标准修订后需要进一步对环保设施进行技术改造从而增加环保治理成本、影响本公司经营业绩的风险。

二、其他重要事项

(一) 重要合同

截止本招股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或即将履行的重要合同（标的金额在500万元以上或者虽未达到前述标准但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如下：

1、销售合同

公司截止2010年6月30日未执行完毕的重要销售合同如下：

合同名称	合同对方	合同内容	销售价格	签订日期
电解多功能机组合同	河北省鹿泉市曲寨铝业有限公司	4台（套）电解多功能机组及其备件和专用工具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1,720 万元	2007. 5. 19
多功能天车供货合同	三门峡天元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12台铝电解车间多功能天车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7,704 万元	2007. 6. 26
电解多功能机组订货合同	云南省煤炭供销总公司	10台铝电解多功能起重机组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6,160 万元	2007. 8. 10
铝电解高位多功能机组采购合同	中铝国际抚顺工程总承包项目部	10台铝电解高位多功能机组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5,480 万元	2007. 9. 27
华菱涟钢精炼处理及连铸高效化技改总承包工程25+25t机械式铁钳吊车设备供货合同	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台机械式铁钳起重机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684 万元	2008. 1. 16
青海黄河公司水电铝型材联营项目焙烧多功能天车设备采购及安装合同	青海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设备数量按双方确认的《价格表》执行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2,960.48 万元	2008. 8. 15
塔吉克斯坦阳极焙烧多功能起重机买卖合同	中国重型机械总公司	4台阳极焙烧多功能起重机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3,780 万元	2008. 8. 29
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连退、镀锌跨桥式起重机项目合同	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	6台双梁桥式天车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2,230 万元	2008. 11. 26

合同名称	合同对方	合同内容	销售价格	签订日期
湖南华菱湘潭钢铁有限公司设备采购合同	湖南华菱湘潭钢铁设备有限公司	合同设备数量按双方确认的《设备明细表》执行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12,630 万元	2009. 2. 9
设备买卖合同	东方希望包头稀土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4 台电解多功能机组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2,520 万元	2009. 4. 15
河北省首钢迁安钢铁有限责任公司二冷轧退火线 9 台桥式起重机供货合同	河北省首钢迁安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9 台桥式起重机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1,981.3 万元	2009. 6. 22
设备买卖合同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设备数量按双方确认的《设备明细表》执行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594 万元	2009. 9. 10
湖南华菱涟源钢铁有限公司精炼处理及连铸高效化技术改造项目二期起重机供货合同	湖南华菱涟源钢铁有限公司	合同设备数量按双方确认的《供货一览表》执行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1,800 万元	2009. 9. 26
青海黄河公司水电铝型材联营项目二期铝电解多功能天车采购及安装合同	青海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2 台铝电解多功能天车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7,630.40 万元	2009. 11. 17
涟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渣处理扩容改造工程二期起重机供货合同	涟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 台冶金桥式起重机和 1 台电磁抓斗桥式起重机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846 万元	2009. 12. 2
多功能机组供货合同	滨州市政通新型铝材有限公司	5 台铝电解多功能机组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2,550 万元	2009. 12. 7
工矿产品购销合同	衡阳华菱连轧管有限公司	11 台行车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1,200 万元	2009. 12. 18
焙烧多功能天车设备采购合同	甘肃华鹭铝业有限公司	1 台焙烧多功能天车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690 万元	2009. 12. 21
供货合同	中冶南方（武汉）威仕工业炉有限公司	合同设备数量按双方确认的《产品价格组成表》执行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1,170 万元	2009. 12. 25
供货合同	湖南华菱涟源钢铁有限公司	2 台板坯夹钳桥式起重机、4 台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1,115.08 万元	2010. 1. 8

合同名称	合同对方	合同内容	销售价格	签订日期
		吊钩桥式起重机		
多功能机组供货合同	滨州魏桥铝业科技有限公司	9 台多功能机组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4,590 万元	2010. 2. 4
多功能机组供货合同	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4 台多功能机组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1,752 万元	2010. 2. 4
起重机设备商务合同	介休市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7 台吊钩桥式起重机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731.56 万元	2010. 2. 4
设备买卖合同	东方希望包头稀土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2 台电解多功能机组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1,230 万元	2010. 2. 8
阳极焙烧多功能机组设备采购合同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连城分公司	4 台阳极焙烧多功能起重机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2,232 万元	2010. 2. 26
设备采购合同	湖南华菱湘潭钢铁有限公司	3 台吊钩桥式起重机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622.4 万元	2010. 3. 1
设备采购合同	湘潭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 台铸造桥式起重机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630 万元	2010. 3. 4
设备买卖合同	东方希望包头稀土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4 台电解多功能机组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2,460 万元	2010. 3. 16
设备合同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4 台板坯夹钳起重机、2 台双梁桥式起重机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1,752.66 万元	2010. 3. 22
供货合同	北京京诚瑞信长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5 台车间起重及电动平车设备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1,138 万元	2010. 3. 26
购货合同	广西柳州特种变压器有限责任公司	5 台桥吊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500.5 万元	2010. 4. 6
新增起重设备总承包合同	攀钢集团江油长城特殊钢有限公司	合同设备数量按双方确认的《技术附件》执行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1,221.6 万元	2010. 4. 7
买卖合同	江西铜业集团公司	2 台铅电解专用行车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669 万元	2010. 4. 9
设备采购合同	新疆天龙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1 台吸卸料天车、1 台夹具天车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708 万元	2010. 4. 24
设备合同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 台铸造起重机、1 台桥式起重机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2,206.971 万元	2010. 5. 27
采购合同	云南云铝涌鑫铝业有限公司	电解多功能机组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4,468 万元	2010. 6. 22

2、采购合同

公司截止2010年6月30日未执行完毕的采购合同如下：

合同名称	合同对方	合同内容	采购价格	签订日期
订货合同	南京起重机械总厂有限公司	107 套绝缘电动葫芦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757.8 万元	2008. 3. 20
工矿产品订购合同	广州京润有限公司	21 台螺杆式空压机、17 台储气罐和 24 台气动打壳机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506.16 万元	2008. 9. 3
60t 电动平移板坯夹钳购销合同	太原重工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2 套板坯夹钳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538 万元	2009. 6. 5
订货合同	岳阳东方雷神标准电器有限公司	29 套起重电磁铁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710 万元	2009. 7. 22
订货合同	上海亨世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4 台固定绝缘电动葫芦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600 万元	2010. 2. 21

3、借款合同

公司截止2010年6月30日未执行完毕的借款合同如下：

贷款银行	合同签订日	贷款起止日	借款余额	借款利率	担保情况
建设银行株洲市人民路支行	2009. 9. 25	2009. 9. 25 至 2010. 9. 24	1, 000 万元	固定利率	抵押
建设银行株洲市人民路支行	2009. 10. 20	2009. 10. 20 至 2010. 10. 19	1, 000 万元	固定利率	抵押
建设银行株洲市人民路支行	2009. 11. 4	2009. 11. 4 至 2010. 11. 3	1, 500 万元	固定利率	抵押
建设银行株洲市人民路支行	2010. 1. 4	2010. 1. 6 至 2011. 1. 5	1, 500 万元	固定利率	抵押
建设银行株洲市人民路支行	2010. 1. 12	2010. 1. 15 至 2011. 1. 14	800 万元	固定利率	抵押
建设银行株洲市人民路支行	2010. 5. 18	2010. 5. 20 至 2011. 5. 19	500 万元	固定利率	抵押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2010. 5. 25	2010. 5. 25 至 2011. 5. 24	2, 000 万元	固定利率	保证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2010. 6. 23	2010. 6. 23 至 2011. 6. 22	1, 000 万元	固定利率	保证
合 计	-	-	9, 300 万元	-	-

公司下属子公司天桥配件截止2010年6月30日未执行完毕的重要借款合同如下：

贷款银行	合同签订日	贷款起止日	借款余额	借款利率	担保情况	备注
农业银行株洲田心分理处	2010.1.8	2010.1.8至 2011.1.18	600万元	固定利率	抵押	本期新增合同
合计	-	-	600万元	-	-	

4、最高额抵押合同

(1) 2008年12月31日，天桥起重与建设银行株洲市人民路支行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公司以办公楼及生产车间房屋所有权（权属证书及编号：株房权证株字第00229906号、第00227572号、第00227570号、第00227571号、第00227561号、第00227565号、第00227566号、第00227574号）作为抵押，抵押担保的债权为2008年12月31日至2010年12月30日期间因建设银行株洲市人民路支行向公司连续发放贷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出具保函而形成的一系列债权，其最高额为人民币2,802.50万元。

(2) 2008年12月31日，天桥起重与建设银行株洲市人民路支行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公司以位于株洲市石峰区龙头铺的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权证号码：株国用（2008）第A1074号）、位于株洲市田心北门的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权证号码：株国用（2008）第0211号、株国用（2008）第A0151号）作为抵押，抵押担保的债权为2008年12月31日至2010年12月30日期间因建行株洲人民路支行向公司连续发放贷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出具保函而形成的一系列债权，其最高额为人民币3,682.50万元。

(3) 2008年12月31日，天桥起重与建设银行株洲市人民路支行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公司以固定资产-机器设备作为抵押，抵押担保的债权为2008年12月31日至2010年12月30日期间因建行株洲人民路支行向公司连续发放贷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出具保函而形成的一系列债权，其最高额为人民币560.00万元。

(4) 2009年1月14日，天桥起重之子公司天桥配件与农业银行株洲市北区支行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天桥配件以其办公楼及生产车间房屋所有权

（权属证书及编号：株房权证株字第 1000003423 号、第 1000003432 号、第 1000003428 号、第 1000003394 号、第 1000003403 号、第 1000003383 号）及以位于株洲市石峰区新民路 266 号的土地（土地使用权证号码：株国用（2008）第 A0633 号）作为抵押，抵押担保的债权为 2009 年 1 月 14 日至 2012 年 7 月 13 日期间农业银行株洲市北区支行向公司发放贷款而形成的债权，其最高额为人民币 913.00 万元。

5、综合授信协议

2010 年 5 月 24 日，天桥起重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签订 4,000 万元综合授信协议，成固平、邓乐安、老学嘉为该综合授信协议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担保。

（二）对外担保的情况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有关情况。

（三）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1、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2、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没有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3、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未涉及刑事诉讼事项。

第六节 本次发行各方当事人和发行时间安排

一、本次发行各方当事人

1	发行人：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成固平 住所：湖南省株洲市石峰区田心北门 电话：0731-22337000-8007 传真：0731-22337000-8009 联系人：范洪泉
2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住所：上海市淮海中路 98 号 电话：(0755) 25869769 传真：(0755) 25869800 保荐代表人：王璟、王新 项目协办人：龚思琪 项目组成员：幸强、严胜、李融、章炜、张恒、熊枫
2	发行人律师：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李荣 住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 359 号佳天国际新城 A 座 17 层 电话：0731-2953777 传真：0731-2953779 签字律师：陈金山、朱志怡、刘中明
3	会计师事务所：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华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五栋大搂 C 座 13-15 层 电话：010-68315858 传真：010-88395050 签字注册会计师：杨贵鹏、于长江
4	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楼 电话：(0755) 25938000 传真：(0755) 25988122

二、本次发行时间安排

询价推介日期	2010 年 11 月 24 日-2010 年 11 月 26 日
定价公告刊登日期	2010 年 11 月 30 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2010 年 12 月 1 日
股票上市日期	发行完成后尽快安排上市

第七节 备查文件

投资者可以在公司证券部和保荐人处查阅招股说明书的备查文件，查阅时间为每个工作日上午9:00-下午5:00。备查文件并会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上披露。

备查文件目录

- （一）发行保荐书及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四）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五）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六）公司章程（草案）；
- （七）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此页无正文，为《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摘要》之盖章页）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